

論育才

6D 李思蕾

田家炳博士曾說：「中國的希望在教育。」教育是一把啟迪之炬，燃起了無窮的光芒，使每個人的天性與能力得以健康發展；而老師，則是那位堅定持着火炬的人。有的教育學者推崇「棒下出孝子，嚴師出高徒」，隨時代變遷，近年則更加注重獎賞與鼓勵。在我看來，教育並非能套用固定的公式，有獎、有懲，二者相輔相成，方能培養出矢志不渝、德才兼備的人才。

懲誡教育有警惕和絕對規限的作用，迫使人不斷自省，從而成長。意大利文藝復興時期畫家達芬奇曾拜著名藝術家佛羅基俄為師。佛羅基俄教學嚴厲，一開始便讓達芬奇一絲不苟地畫好雞蛋的所有角度，即使少一度也不行。在漫長而痛苦的重複練習中，達芬奇的觀察力已經培養得爐火純青，他的藝術水平超過了老師，最終成為名留青史的藝術家。佛羅基俄的教育方式未免太過極端？三年來重複同樣的動作，體力的損耗、心靈的消磨、意志力的考驗對於成年人都難以承受，更何況只是一位少年？但的確是老師那幾句冷冰冰的指導，形成一條無形的教鞭，落在學生的腳跟，督策他們不屈不撓地砥礪篤行，才能夠青出於藍而勝於藍。置身於這日新月異、資訊爆炸的時代洪流中，有的年輕人仍然勇於爭先，有的反而開始變得無欲無求，寧可默默辭職。若老師不以嚴厲的指導推動下一代，我們甚至難以在這窮山距海中翻起幾片浪花，如同現今的一些隱蔽青年般無所作為，終日倚靠父母供養，淹沒於深淵直到了無蹤跡。因此，懲誡教育能夠通過嚴格的懲罰和約束，促使人們對自己進行深入的審視，以卓然不群之英姿舞於浪尖。

不過，一味極端的懲誡教育只會對年青人施加了莫大的壓力，種下無法挽回的惡果。以懲誡教育其中之一的體罰為例，無論是

肉體還是精神都帶來了巨大的折磨。都說「不打不成器」，即使已有多個國家立法禁止施行體罰，虐待學童的個案卻在今年不斷上升。四川成都的「成都嘉年華青少年心理輔導中心」中，學員不但遭受極限體罰，更被毆打和侮辱，最終導致學員吞釘和吃鏡片自殺。懲誡教育會使學生對教師產生懼怕心理，趨善避惡是人之常情。久而久之，學生很有可能會為了逃避現實而作出更強烈的情緒反彈。

獎賞教育則能夠平衡懲誡教育帶來的反效果，有支持、鼓勵和給予空間自由發展的作用，推動人積極地進步，從而成長。《春秋·孫武》裏寫：「贈人以言，重於珠玉；傷人以言，甚於劍戟。」誠摯而溫情的話語，承載心意的獎賞更容易令人動容和信服。英國作家司各特兒時患有小兒麻痺症，在學校表現不佳，結果自甘墮落。但其中一位老師因了解司格特對讀書充滿興趣，便與他分享著作，循序漸進地以言語鼓勵他多讀書，讓他認識到了自身的閃光點。最終，司格特成為作家，在文學上作出了重大貢獻。自身的覺悟往往勝過外界的壓力與督促，那是從內心深處逆光而生的幼苗，被甜潤的雨露滋潤，葳蕤於山川。法國哲學家帕斯卡說過：「人只不過是一根葦草，是自然界最脆弱的東西；但他是一根能思想的葦草，因而我們全部的尊嚴就在於思想。」現今資源富裕，城市人不必再為飽腹謀生而艱苦奮鬥，也不必面臨女子十有五年許嫁的命運，為甚麼還要事事加以規限，以「填鴨」之手推着學生親手將自己耀眼的光峰磨平呢？每個人的獨一無二個性與才能，豈不是更為珍貴？推動學生發揚本性，正是教育的意義所在。所以，獎賞教育能作為催化劑使人主動尋求突破，在搖搖欲墜的洶湧浪潮上踏實前行。

同樣，過多的獎勵反而容易放縱學生，使其得意忘形，對成長發展造成另一種傷害。兒童心理學指出若為了建立學生的自尊心和自我形象而盲目地獎勵，會令他們很容易自滿而不再努力，漸漸變得不思進取。過分獎賞如同糖衣陷阱——「溺愛」宛如一片白茫茫的迷霧，使人們迷失於甜蜜的幻覺中，而不自覺地捨棄了自主思考的能力，忽略了殘酷現實的荊棘滿途。「港孩」正是過分獎賞教育下的產物，他們在嬌生慣養的環境下，導致自理能力、情緒智商與抗逆力都偏低。可見，兩種極端的教育方式都會帶來反效果。

綜觀而言，懲誡教育和獎賞教育皆能推動學生進步，卻也容易過分偏激，過猶不及。為人父母或師長，不如將獎與懲結合，取其中，根據每個學生的特質採取靈活的教育方式，方能培育出德才兼備的人才。